



病危不让治 沈阳第一监狱长王斌草菅人命

【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三月六日】辽宁省凌源市年仅 50 岁的法轮功学员侯延双，目前在辽宁省沈阳监狱城第一监狱被迫害，身患多种重病：高血压病三级、心脏病、多发性脑梗死、腔隙性脑梗死等。他感觉头疼、抽搐、眼睛也往里抽、心脏特别难受、心力衰竭、呼吸极度困难、吞咽困难、痰多却咳不出来、不能说话、全身冰冷、哪都疼、四肢不好使，不能自理。沈阳监狱长王斌以“不写保证”为由，不允许保外就医。人命在王斌眼里一钱不值。

十年前，侯延双因信仰教人做好人的法轮大法，身心受益，做资料向人们澄清法轮功真相，于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一日在家中被当地六一零（中共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公安局、派出所及凌



酷刑演示：用棍棒毒打

钢保卫处警察绑架；后被凌源市法院非法判刑十四年。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七日被送进沈阳监狱的当天，侯延双遭到第一监区狱政处长贾轲指使犯人刘铁峰毒打，腰椎、颈椎、头部被打成重伤，监狱也不给治，至今留下增生后遗症。侯延双多次上告，狱方无人理睬。

侯延双在监狱遭受非人折磨，二零零九年一月，身体被监狱医院诊断为多发性脑血栓、高血压性心脏病（血压高达 230mmHg）。但没人给治，他多次要求保外就医，监狱以“不认罪”为由拒绝。病就被耽误着，一再恶化。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侯延双疾病再一次发作：讲不了话、咽不了饭、喝水呛、从鼻子喷出来、呼吸困难、有痰吐不出来，都快憋死了，后来送进了监狱医院。监狱医院是只给犯人看病的地方，各种条件极差，根本得不到应有的治疗，还折磨、虐待病人。

九月十九日，家属接见时，侯延双走路费劲，喘气相当困难，哈喇子不停，有痰不会吐，好赖一抹，嘴里、脸上哪都是。由于不能说话，给了家属两个纸条，当时马上围上来十多个警察抢纸条，并把出、入门都锁上。为什么？怕家属知道什么？十二月三十日，家属要求立即去医院检查，检查完心电图时施清军副大队长匆忙拿单子走到前面去找大夫商量。检查完脑 CT，大夫居然说片子要等明天或过完节再出来。据明白人说片子应该当时就出，监狱和医院串通欺骗家属。

侯延双在外面时年轻力壮，身轻体健，如今被监狱折磨得不如七、八十岁老人，多种疾病缠身，生命垂危。侯延双的病情在社会医院早就属于危重病人了，大脑与各脏器已处于衰竭状态，随时都有生命危险，而且呼吸、吞咽如此困难的病人，不接氧，不吸痰，随时有窒息而死的可能。

监狱长说“不写保证”就得医院下病危通知书，医院在你指挥下，你所谓的病危通知书只有在人死亡前刻才能开吧，这样的死，就是你所谓的正常死亡吗？你就可以逃脱责任了？你一再耽误治疗，致使病情恶化，草菅人命，你能逃脱了干系？有信仰就没有生存的权利吗？宪法是这样规定的吗？你所执行的命令是这样写的吗？

法轮功学员按“真、善、忍”做人，对社会有益无害，他们被关入监狱的一切罪名都是栽赃陷害、指鹿为马。宪法 36 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任何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不得强制公民信仰宗教或不信仰宗教，不得歧视信仰宗教的公民和不信仰宗教的公民。国家保护正常的宗教活动”。第 35 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言论、出版、结社、示威、自由”。而且刑法只惩处行为，思想不构成犯罪。中共为迫害法轮功量身定做的什么“解释”、“通知”，通篇也没提“法轮功”三个字，而且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都是违反宪法的。这笔帐将来必定是要清算的。

香港《前哨》杂志 2011 年 2 月刊大陆报道栏目中，头条文章《江泽民终生后悔的两件大事件》中揭示，2010 年起江泽民至少两次对身边的人谈到，这一辈子做过两件愚蠢之事：蠢事之一是美国轰炸南斯拉夫时，下令中国大使馆不能撤退；蠢事之二则是镇压法轮功。不管江泽民或中共出于什么目的放出这种信息，这种自认“镇压法轮功是蠢事”的说法对于还在参与迫害的人和那些上当受骗仇恨法轮功的人，值得你们深思和反省。执行命令，文革中那些犯罪的警察也这样说，最后也枪毙的枪毙，坐牢的坐牢。纽伦堡审判，纳粹分子也这样说，也一样遭到了严惩。迫害越卖力，越愚蠢，下场越不好。监狱长王斌及史英等所有参与迫害的警察们，这样不讲良心、不计后果的为末日就要到了的中共邪党卖了命，值得吗？良药苦口，但愿你们清醒。天要灭中共，在这个社会转型期，请你们走好自己的路。

请社会各界正义之士帮助营救侯延双。

辽宁沈阳监狱城第一监狱第十七监区。邮编：110145

电话：监狱长王斌之妻付妍：15698801880

狱政处长史英：15698801366

办公室：02489296160

监区大队长孔庆华：15698801866

监区长杨子牛：15698802201

宋东（直接负责关押侯延双）：15698802510

施清军：15698802358

王队长：15698801408

占向权：13390117737

为中共假新闻“自焚”付出生命的人

“政治坚定”的罗京



原中共中央电视台主持人、新闻编辑部副科长罗京是央视的红人，被戏称为中共的“国脸”。罗京在中共体制之下，“政治坚定”、“政治过硬”，表现在罗京在重大问题上与当局保持高度一致。

1999年7月20日中共开始对法轮功的全面迫害后，罗京播报了大量央视炮制“天安门自焚伪案”等诬蔑法轮功的假新闻，为这场空前的浩劫推波助澜，是中共利用央视诬陷、迫害法轮功的最主要喉舌之一。

罗京违背事实，违背道德良心，因为对党的“政治坚定”积极参与迫害法轮功而付出了巨大代价。2008年奥运会前夕，罗京在央视内部体检时被查出患淋巴癌，2009年6月5日早上，罗京死于淋巴癌扩散，年48岁。罗京死后，官方为他八宝山举行了高规格的追悼会。然而这一切，都无法唤回他短暂的人生了。

央视评论部副主任陈虹死于癌症



仅在罗京之前，央视新闻评论部副主任、同样正值47岁壮年的陈虹亦死于癌症。

陈虹是中央电视台“天安门自焚伪案”的制片人。2001年1月23日，中共党魁江泽民在迫害法轮功几乎维持不了的情况下，在中国人过年之际制造了“天安门自焚案”，用毁灭活生生的人的生命为代价，欺骗民众，煽动仇恨，为升级迫害法轮功学员铺平道路。陈虹是这个构陷法轮功的所谓“焦点访谈”的两名制片人之一。

据悉，陈虹最后被癌症折磨得死去活来，痛不欲生，自己要求医生不要抢救了。◇

大纪元郑重声明

广大的中国民众：共产党的末日就要到了。但是这个邪恶的党（魔教）在历史上却对众生、对神佛犯下了滔天大罪，神一定要清算这个恶魔。

如果有一天，神指使人类的谁对共产党清算时，也一定不会放过那些所谓坚定的邪恶党徒。我们郑重声明：所有参加过共产党与共产党其它组织的（被邪恶打上兽的印记的人，赶快退出，抹去邪恶的印记。一旦谁对这个魔教清算时，大纪元储存的记录可以为声明退出共产党和共产党其它组织的人作证。

天网恢恢，善恶分明；苦海无边，生死一念。曾被历史上最邪恶的魔教所欺骗的人，曾被邪恶打上兽的印记的人，请抓住这稍纵即逝的良机！

大纪元 2005年1月12日



有感于“抬高一厘米”

【明慧网】一九九二年二月柏林墙倒塌两年后，守墙卫兵因格·亨里奇受到审判。因为在柏林墙倒塌前，他射杀了企图翻墙而过的青年克里斯·格夫洛伊。和电影《朗读者》里的纳粹女看守汉娜一样，亨里奇的律师辩护称，这些卫兵仅为“执行命令”，别无选择，罪不在己。



然而法官西奥多·赛德尔并不这么认为：“作为警察，不执行上级命令是有罪的，但打不准是无罪的。作为一个心智健全的人，此时此刻，你有把枪口抬高一厘米的主权，这是你应主动承担的

良心义务。在这个世界上，在法律之外还有良知。当法律和良知冲突时，良知是最高的行为准则，而不是法律。尊重生命，是一个放之四海而皆准的原则。”最终，卫兵亨里奇因蓄意射杀格夫洛伊被判刑，且不予假释。现今的中国人，人人都会感觉到道德的缺失无存，社会乱象丛生，人心失控，什么坏事都敢干。物极必反，这种下滑状态岂能一直持续下去？天理也不容。未来的美好更需要众人的良知去维护，一个没有良知的人能顺利地进入未来吗？作为一名官员或警察，你首先是一个人，然后才是警察或士兵。“亨里奇案”作为“最高良知准则”的案例早已广为传扬。“抬高一厘米”是人类面对恶政时不忘抵抗与自救，是“人类良知出现的一刹那”。这一厘米是让人类海阔天空的一厘米，是个体超越于体制之上的一厘米，是见证人类良知的一厘米。

今天，法轮大法传播到世界一百多个国家，中国大陆的法轮大法弟子，

在魔难中，仍坚持着对真理的信仰，尽其所能地传播着大法的真相，讲述着“真、善、忍”这普世的价值。这正是为了唤醒每一个人心中本性和良知。

记得一部年轻时喜爱的电视剧《加里森敢死队》，其中一个镜头，盟军战士逃跑时，一名德军士兵开枪射击，可是怎么也扣不动扳机，嘴里还嘟囔着：“什么老爷枪！”很多年以后想起这个细节仍忍俊不禁，我真希望那个手忙脚乱的德国兵是在“蓄意不谋杀”、正管理他的“一厘米主权”呢！

明了

乡亲请听良言劝
法轮大法救众生
莫信中共谎言骗
诽谤大法罪如天
生死簿中无戏言
做恶难逃鬼门关
明白真相有未来
善恶报应终兑现